

四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的自愿性披露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四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预计 2021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37,000 万元到 38,000 万元，与上年同期（法定披露数据）相比，将增加 19,067.54 万元到 20,067.54 万元，同比增加 106.33%到 111.91%。
- 预计2021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,000万元到12,500万元，与上年同期（法定披露数据）相比，将增加7,339.58万元到7,839.58万元，同比增加157.49%到168.22%。
- 预计2021年前三季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1,500万元到12,000万元，与上年同期（法定披露数据）相比，将增加6,850.25万元到7,350.25万元，同比增加147.33%到158.08%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。

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：同比上升

（1）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 2021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37,000 万元到 38,000 万元，与上年同期（法定披露数据）相比，将增加 19,067.54 万元到 20,067.54 万元，同比增加 106.33%到 111.91%。

（2）预计 2021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2,000 万元到 12,500 万元，与上年同期（法定披露数据）相比，将增加 7,339.58 万元到 7,839.58 万元，同比增加 157.49%到 168.22%。

（3）预计 2021 年前三季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

利润为 11,500 万元到 12,000 万元，与上年同期（法定披露数据）相比，将增加 6,850.25 万元到 7,350.25 万元，同比增加 147.33%到 158.08%。

（三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二、上年同期业绩情况

上年同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：4,660.42 万元。

上年同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：4,649.75 万元。

三、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

随着家电、汽车的智能化、节能化成为主要消费趋势，以及“碳达峰、碳中和”政策逐步深入，公司气体传感器及气体分析仪器产业下游市场需求进一步释放。依托气体传感技术平台及产品组合优势，叠加供应链管理、精益生产及精准营销等各项措施，公司业绩保持快速增长。其中第三季度，公司民用空气品质传感器、车载传感器、医疗健康气体传感器及外贸业务继续保持较快增长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。

五、其他说明事项

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1 年前三季度报告数据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11 日